关于广东明昊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 三乙基铝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广东明昊化工有限公司:

你司报送的《广东明昊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三乙基铝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及有关材料收悉。 经研究,现对报告书批复如下:

一、广东明昊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三乙基铝项目位于广东省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化工园区内,总占地面积 43361.19 平方米,建筑面积 2372.6 平方米,建设内容为三乙基铝装置区、铝粉库、灌装站等以及其他辅助设施等,生产规模为年产三乙基铝 5000 吨。项目总投资 157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80 万元。

项目代码: 2310-440800-04-01-977561。

二、根据报告书的评价结论、技术评估意见以及市生态环境 局开发区分局的意见,并经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委员 会审议,在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确保 生态环境安全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书所列的性质、规模、地 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环境污染、防止生态破坏和防范环境 风险的措施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 三、项目建设、运营在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的基础上,还须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一)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扬尘、污水、固体废物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二)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初期雨水、厂区道路冲洗废水、生活污水分别须经预处理达到东海岛石化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一并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东海岛石化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作进一步处理。

采取有效防渗、防漏、防雨措施,做好污染分区防治工作, 其中生产装置区、灌装站气柜、库棚区、焚烧炉及导热油炉房、 事故应急池、初期雨水池、危废暂存间等等重点区域须严格按有 关技术规范要求采取防渗防漏措施,防止造成土壤、地下水污染。

(三)严格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氢化泄压废气、蒸发脱固冷凝尾气、乙基化废气等各类生产废气经收集后接入焚烧炉进行燃烧处理,燃烧尾气经"SNCR 脱硝+急冷+布袋除尘"处理达标后通过25米高排气筒排放,其中非甲烷总烃、总挥发性有机物执行《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T2367-2022)表1中的相关标准值要求(总挥发性有机物待国家污染物监测方法标准发布后执行),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等执行、物行《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表3中的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控制废气无组织排放,其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厂界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中的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厂区内排放执行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中的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氨气、硫化氢和臭气浓度厂界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93)中的厂界二级新扩改建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 (四)主要噪声源设备应采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 (五)固体废物须按有关规定妥善处理,其中危险废物应按 有关规定进行收集贮存和妥善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 清运处理。
- (六)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并设置围堰、导流沟和足够容积的事故应急池,防止发生危险物质泄露、火灾或爆炸造成环境污染,结合环境风险因素制订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与区域事故应急系统联动,加强应急演练,防范环境风险,防止环境污染,确保环境安全。

四、根据报告书的预测,项目建成运营后新增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控制如下:挥发性有机物 < 1.001 吨/年、二氧化硫 < 0.0028 吨/年、颗粒物 < 0.64 吨/年、氮氧化物 < 1.15 吨/年,其中主要污染物氮氧化物排放总量指标来源于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完成全工序超低排放环保深度治理工程形成的削减量,挥发性有机

物排放总量指标来源于中科(广东)炼化有限公司完成 VOCs 深度治理工程形成的削减量。

五、项目须按有关规定征得其他相关部门同意后方可开工建设。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确保环境保护设施安全稳定运行。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须按规定程序实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六、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11月4日

抄送: 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 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市生态环境技术中心(市固体废物污染防控中心), 局综合科、综合执法科、大气环境科、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科, 广东一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由建设单位送达)。